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会议资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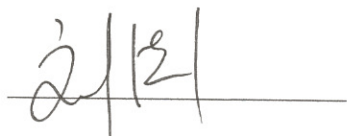
二、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u Pe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刘澎

A horizontal line intended for a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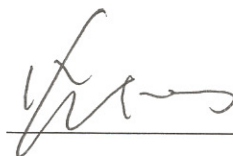
谷仕湘 _

2023 年 2 月 1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刘澎



谷仕湘

2023 年 2 月 14 日